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8-054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纪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媛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葛达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818,122,788.32		6,261,887,070.69	8.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11,721,420.70		2,962,438,373.35	1.6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07,667,283.06	-5.18%	2,727,298,047.70	5.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530,951.90	-52.96%	52,012,417.08	-6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148,911.87	-60.62%	33,257,127.34	-7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4,572,752.28	-312.61%	-443,547,712.39	-171.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60	-52.97%	0.0839	-67.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60	-52.97%	0.0839	-67.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5%	-1.23%	1.73%	-4.0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9,342.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17,455.14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2,616.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5,171.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834,079.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61,298.89	
合计	18,755,289.7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4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纪德法	境内自然人	17.88%	110,915,804	83,186,853		
刘丽萍	境内自然人	6.32%	39,221,160		质押	18,300,000
纪翌	境内自然人	5.78%	35,872,939	26,904,704		
袁忠民	境内自然人	4.79%	29,735,817	22,301,863		
朱强华	境内自然人	4.65%	28,831,519			
曾逸	境内自然人	4.07%	25,211,206	23,258,404	质押	19,300,000
张为	境内自然人	3.35%	20,762,500		质押	2,600,000
王春祥	境内自然人	1.98%	12,277,519	9,208,139		
蔡亮	境内自然人	1.31%	8,135,479	6,101,609		
张为菊	境内自然人	1.26%	7,838,793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刘丽萍	39,221,160	人民币普通股	39,221,160
朱强华	28,831,519	人民币普通股	28,831,519
纪德法	27,728,951	人民币普通股	27,728,951
张为	20,7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62,500
纪翌	8,968,235	人民币普通股	8,968,235
张为菊	7,838,793	人民币普通股	7,838,793
袁忠民	7,433,954	人民币普通股	7,433,954
朱山鹰	5,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0
沈辉忠	4,251,618	人民币普通股	4,251,618
王春祥	3,069,380	人民币普通股	3,069,38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纪德法与股东刘丽萍为配偶关系,股东纪翌为纪德法与刘丽萍之女,上述三名股东因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股东曾逸与股东张为菊为配偶关系,上述两名股东因亲属关系构成一致行动人。此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695,181,660.83	1,574,827,098.29	-55.86%	主要系部分存款转为结构性存款所致
预付账款	177,596,413.18	107,278,520.85	65.55%	主要系预付机器人及运动控制业务板块采购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49,924,450.25	36,387,464.37	37.20%	主要系预付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923,243,705.14	15,915,146.43	5701.04%	主要系部分存款转为结构性存款所致
在建工程	82,091,399.95	41,130,888.82	99.59%	主要系机器人新工厂、晓奥昆山新工厂、众为兴新工厂建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7,149,522.37	86,680,638.74	-45.61%	主要系年初发放预提的年终奖,导致应付职工薪酬减少所致
递延收益	51,798,475.77	38,876,075.77	33.24%	系补贴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45,000,000.00	-100.00%	系报告期内银行借款调整债务结构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517,312.16	-117,896.23	-2235.19%	系汇率变动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602,319,285.03	14,565,748.01	4035.18%	系报告期内,上海新时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原上海新时达辛格林纳投资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权益增加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财务费用	59,989,658.42	33,881,564.53	77.06%	主要系发行可转换债券,计提相应利息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9,639,552.10	13,429,090.57	46.25%	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19,657,327.81	6,130,425.16	220.65%	主要系结构性存款利息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25,592,389.30	1,854,132.64	1280.29%	系报告期内,上海新时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原上海新时达辛格林纳投资有限公司)的少数股东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损益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47,712.39	-163,644,364.26	-171.04%	主要系机器人及运动控制业务板块,行业回款及采购周期延长,项目型业务实施周期长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240,539.32	-222,532,721.54	-349.03%	主要系机器人新工厂、晓奥昆山新工厂建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5.00%	至	-45.00%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441.74	至	7,571.82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3,766.9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运动控制及机器人产品市场业务保持增长态势; 2、受整体经济环境波动及行业市场因素的影响,公司电梯控制类产品市场业务下降,盈利水平下降; 3、部分机器人工程业务项目验收受实施环境等多方面影响,部分大项目的验收及回款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同时受市场整体环境的影响,部分机器人工程业务项目收款相对迟缓,将导致部分收入具有不确定性; 4、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以及银行贷款的增加,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长,从而影响公司净利润。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	55,000	55,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自有资金	33,000	33,000	0
合计		88,000	88,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机构名称(或受托人姓名)	受托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产品类型	金额	资金来源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事项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	闲置募集资金	2018年08月01日	2018年11月01日	结构性存款类	到期本息偿还	4.05%	459.37	0	0	0	是	是	公告编号:临2018-041;公告名称:《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45,000	--	--	--	--	--	--	459.37	0	--	0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7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7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8年09月1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公司于2018年9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纪翌

2018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8-055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2日上午9:3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8年10月12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到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纪翌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含拟任)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关于免去胡志涛先生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公司为更好的拓展海外业务,调任胡志涛先生为公司子公司德国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同意免去胡志涛先生副总经理职务,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解聘及聘任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磊先生、徐建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核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王磊先生、徐建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解聘及聘任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占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的100%;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8-056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解聘及聘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免去胡志涛先生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及《关于聘任王磊先生、徐建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解聘公司副总经理

公司为更好的拓展海外业务,调任胡志涛先生为公司子公司德国新时达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同意免去胡志涛先生副总经理职务,该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胡志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为3,167,758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0.51%,其所持公司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

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核查通过,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王磊先生、徐建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高级管理人员的解聘及聘任,有利于充分发挥专业人才的管理优势,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公司业务发展。全体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附件:

王磊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6月出生,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美国韦伯斯特大学和清华大学,硕士学历。历任西门子线路保护系统有限公司供应商及供应链管理、通力电梯有限公司全球质量和过程控制经理。2010年10月至2014年11月,在索迪斯上海有限公司历任卓越运营和咨询总监、质量总监等职务;2014年12月至2017年11月,在昆山通祐电梯有限公司历任常务副总经理、CEO;2018年5月16日起加入公司,担任首席运营官、总经理高级助理。

王磊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王磊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徐建生先生: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11月出生,华东化工学院(现华东理工大学)化工机械专业本科毕业,EMBA硕士学历。1991年起历任上海石化车间维修工程师兼团总支书记、厂企管办副主任兼团委副书记,加拿大麦格纳唐纳利汽车系统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德国凯毅德汽车系统公司中国区高级人力资源经理,美国艾默生必能信大中国区高级人力资源经理;2012年9月至2015年8月任英国庄信万丰化工中国区人力资源总监;2015年10月至2016年6月分别在浙江民企杭州中艺和贝达药业担任人力资源总监;2016年7月起任公司人力资源总监;现任公司首席战略官兼人力资源总监。

徐建生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建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公司查询,徐建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527 股票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18-057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时达")于2018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使用额度不超过65,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并在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办理实施相关事项。该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18)。

一、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8年9月19日,公司子公司上海新时达辛格林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结构性存款合同,以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13,000万元购买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XJXCKJ3832)理财产品,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预期收益率为年化收益率为2.6%或3.25%,投资期限为2018年9月19日至2018年10月22日。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2)。2018年10月22日,该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收回本金13,000万元,取得收益381,986.30元,本金及理财收益于当日均已到账。

二、截至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截至公告日,公司已购买的已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元)
1	民生银行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CNYS(产品代码:185356)	保本浮动收益型	民生银行上海分行	45,000	2018年4月27日至2018年7月27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40%	4,936,438.36
2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1天(产品代码:2681180442)	期限结构型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10,000	2018年5月4日至2018年8月3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30%	1,072,054.79
23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XJXCKJ2228)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	2018年5月09日至2018年8月09日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6%或4.3%	2,167,671.23
4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XJXCKJ3467)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3,000	2018年08月17至2018年09月17日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6%或3.45%	380,917.81
5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XJXCKJ3832)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3,000	2018年09月19至2018年10月22日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6%或3.25%	381,986.30

(二)截至公告日,公司已购买的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计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1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SDGA180500D)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45,000	2018年8月1日至2018年11月1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05%	未到期
2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结构性存款91天(产品代码:2681182764)	期限结构型	交通银行上海嘉定支行	10,000	2018年8月9日至2018年11月8日	闲置募集资金	是	4.15%	未到期
3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XJXCKJ3392)	保本浮动收益型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0,000	2018年8月10日至2018年11月12日	闲置自有资金	是	2.6%或4.2%	未到期

截至公告日(含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55,000万元,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金额共计为20,000万元,均未超过董事会授权额度。

三、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赎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8-099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肖俊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田卫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德松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82,404,351.67		1,354,868,459.81	-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87,024,225.56		878,809,109.20	0.9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04,671,807.31	7.64%	793,939,874.13	-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094,462.16	-9.89%	33,837,710.31	-39.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821,989.19	-17.76%	23,745,019.13	-5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97,761.82	-50.36%	32,366,403.83	-51.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19	-31.48%	0.2564	-54.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19	-31.48%	0.2564	-54.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3%	-1.84%	3.78%	-8.2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3,317.17	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507,647.57	主要系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05,088.58	主要系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645.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67,267.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94.33	
合计	10,092,691.1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8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佛山市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52%	60,089,750	60,089,750	质押	2,780,000
佛山市英威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0%	23,361,450	23,361,450		
佛山市凯诺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7%	5,642,400	5,642,400		
张泽学	境内自然人	2.81%	3,712,228	3,712,228		
邓国锐	境内自然人	2.81%	3,712,228	3,712,228		
深圳市鹏峰创智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2,474,819	2,474,819		
陈运莲	境内自然人	0.20%	263,545			
孙延昌	境内自然人	0.15%	196,000			
刘合菊	境内自然人	0.11%	151,000			
许耀垣	境内自然人	0.11%	141,56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陈运莲	263,545	人民币普通股	263,545
孙延昌	19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6,000
刘合菊	1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000
许耀垣	141,560	人民币普通股	141,560
李晓喆	130,9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900
何伟杰	129,8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800
毛焕庭	1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000
付金川	120,2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200
徐德义	117,800	人民币普通股	117,800
李炳忠	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泽学持有佛山市英威投资有限公司16.14%的股权。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何伟杰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29,800股,李炳忠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10,0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报告期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于2018年7月12日办理了2,780,000股股票质押初始交易,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4.63%,占公司总股本的2.11%。报告期内未发生购回交易事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麦格斯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60,089,750股,持股比例为45.52%,其中2,780,000股质押,质权人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情况详见2018-063号公告。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92,546,769.66	545,737,680.65	-83.04%	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和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建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60,377.36	-1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最后一期孟加拉伊戈尔股权转让款
其他流动资产	315,716,701.71	6,452,604.31	4792.86%	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自有资金和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30,400万元
在建工程	52,656,189.86	2,398,739.91	2095.16%	主要系本报告期募投项目开始投入建设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49,029.98	1,747,822.01	194.60%	主要系本报告期期末已预付款但暂未转固的机器设备和模具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232,800.00			主要系本报告期美元远期结汇外汇合约预计损失
应付职工薪酬	17,935,879.56	30,138,468.02	-40.49%	主要系本报告期尚未计提2018年度年终奖金
应交税费	8,982,986.26	13,250,307.75	-32.21%	主要系本报告期应纳税所得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其他应付款	6,854,721.57	24,263,148.38	-71.75%	主要系本报告期支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中介费用1,525万
财务费用	-75,192.43	11,845,107.08	-100.63%	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以及汇兑收益增加。
利息费用	3,341,047.05	5,944,668.14	-43.80%	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减少。
利息收入	1,102,096.61	734,542.30	50.04%	主要系本报告期募集资金存款增加利息收入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961,539.97	4,902,309.51	-80.39%	主要系本上年已计存货跌价损失的产成品在本报告期对外销售,冲回存货跌价损失
其他收益	9,507,647.57	152,882.57	6118.92%	主要系本报告期政府补助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
投资收益	2,905,088.58	832,200.00	249.09%	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带来的收益
所得税费用	7,698,322.23	16,599,527.53	-53.62%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润总额与上年同期同比下降,导致所得税费用减少
净利润	32,672,456.56	56,496,640.43	-42.17%	主要系本报告期人工成本和主要原材料涨价导致营业成本上涨7.55%,研发费用支出较去年同期增长19.73%,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增长13.4%导致
基本每股收益	0.2564	0.5679	-54.85%	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受原材料及人工成本上涨,研发支持增加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盈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导致基本每股收益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66,403.83	66,821,544.06	-51.56%	主要系本报告期原材料和人工成本的上涨,研发支出增加导致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比去年增多。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281,203.70	-42,738,244.28	-874.03%	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建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02,210.29	15,349,890.85	-504.58%	主要系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219,394.37	171,993,577.15	-45.22%	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使用募资偿还银行借款、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投入募投项目建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注册地所属地块被纳入佛山市南海区城市更新计划,根据最新的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已确定为伊戈尔改造项目,其中部分由工业用地升级为商业用地。公司计划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承接该地块现有业务,并按照佛山市南海区城市更新计划,对所属地块进行升级改造。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注册地所属地块被纳入佛山市南海区城市更新计划,根据最新的控制性详细规划要求已确定为伊戈尔改造项目,其中部分由工业用地升级为商业用地。公司计划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承接该地块现有业务,并按照佛山市南海区城市更新计划,对所属地块进行升级改造。	2018年08月20日	公告编号2018-084(巨潮资讯网www.infocn.com.cn)
	2018年10月23日	公告编号2018-098(巨潮资讯网www.infocn.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8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8.56%	至	-42.13%
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000	至	4,500
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775.5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8年预计全年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与上年相比下降的主要原因是:1、2018年度原材料和人工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与上年相比下降;2、中美贸易冲突造成出口订单减少,订单价格下降;3、工资水平上涨,人力成本增加,研发支出和管理费用增加。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IPO募集资金	24,350	21,400	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000	9,000	0
合计		33,350	30,4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年05月18日	其他	机构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18-001)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8-095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2日10:00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4楼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由董事长肖俊承主持召开。通知于2018年10月1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应出席会议董事5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5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因佛山市南海区政府将公司注册地所属地块纳入佛山市南海区城市更新计划("三旧改造"),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2亿元在佛山市南海区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用于承接该地块现有业务和实施佛山市南海区城市更新("三旧"改造)工作中涉及公司所属地块的改造项目。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本议案属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与会董事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一)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8-096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2日11:00在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环镇东路4号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4楼1号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敬民主持召开,3名监事全部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表决结果:与会监事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与会监事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因佛山市南海区政府将公司注册地所属地块纳入佛山市南海区城市更新计划("三旧改造"),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有利于该地块改造项目的顺利推进和实施,有助于佛山市南海区政府完成整个规划单元的城市更新计划。公司充分利用城市更新政策,对公司注册地所属地块进行"三旧"改造,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现有资源的价值,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的影响。同时能提升公司的对外整体形象,加快公司的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多价值。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2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实施改造项目。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与会监事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有关议案进行了审议,现就该等议案所涉及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1、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独立董事:鄢国祥、李斐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8-101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2.5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个月以内)的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已于2018年1月19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一、理财产品赎回情况

1、2018年07月06日,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购买了2,500万元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

因募投项目进展需要,公司于近日赎回部分本金,收回本金:1,000万元人民币,收到理财收益:6.328767万元人民币。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由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相关意见已于2018年1月1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均在审批额度内,无需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 风险提示

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二) 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投资产品。

2. 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定期对相关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

5.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6. 公司将及时披露现金管理投资产品买入情况,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12 个月以内)的约定存款或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公司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现金管理收益,维护股东的权益,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为2.04亿元(含本次公告金额)。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所有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受托人	关联关系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收益率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528	结构性存款	2900万元	2018年1月24日	2018年4月24日	1.35%-4.09%	到期赎回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桂东支行	否	"乾元-众盈DJ"保本型2018年第32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亿元	2018年1月29日	2018年4月27日	3.99%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20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亿元	2018年01月31日	2018年05月02日	1.50%-4.00%	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662	结构性存款	2900万元	2018年4月25日	2018年7月24日	1.35%-3.82%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金钥匙·本利丰"2018年第1057期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1450万元	2018年04月27日	2018年08月07日	3.7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71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万元	2018年05月04日	2018年08月02日	1.50%-4.0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4270万元	2018年05月10日	可随时赎回	2.05%-3.05%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76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元	2018年05月11日	2018年06月20日	1.50%-3.8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5900万元	2018年05月18日	可随时赎回	2.20%	已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4870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1亿元	2018年05月30日	2018年08月28日	1.50%-3.8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2500万元	2018年07月06日	可随时赎回	2.20%	已赎回2000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城南支行	否	招商银行挂钩黄金两层区间三个月结构性存款H0001812	结构性存款	2900万元	2018年7月25日	2018年10月25日	1.35%-3.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产品	2000万元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9月11日	2.95%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产品	2000万元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10月09日	3.0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汇利丰"2018年第5166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万元	2018年08月08日	2018年12月18日	4.20%或4.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产品	2000万元	2018年09月04日	2018年10月08日	2.90%	到期赎回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天天利"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8000万元	2018年09月03日	可随时赎回	2.20%	已赎回6000万元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产品	2000万元	2018年09月13日	2018年11月14日	3.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型产品	6000万元	2018年10月09日	2019年01月07日	3.1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安县支行	否	"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保证收益型	2000万元	2018年10月10日	2018年12月11日	3.0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海桂城支行	否	"本利丰步步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元	2018年10月10日	可随时赎回	2.05%-3.05%	

八、备查文件

1. 相关理财产品协议、产品说明书、业务凭证。

2.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8-098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因佛山市南海区政府将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注册地所属地块纳入城市更新计划("三旧改造"),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在佛山市南海区新设立全资子公司用于承接该地块现有业务和实施佛山市南海区城市更新("三旧"改造)工作中涉及公司所属地块的改造项目。

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佛山市伊戈尔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2、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简平路桂城科技园A3号之一;

4、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全部由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和销售变压器、电源类及灯具、电器类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

根据《关于印发佛山市南海区关于进一步推进城市更新("三旧"改造)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南府办[2015]53号文)及《佛山市一环沿线(南海区桂城中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NH-A-09-12单元局部调整批后公布》文件,佛山市南海区委区政府和桂城街道办对佛山市一环沿线(南海区桂城中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NH-A-09-12单元进行了局部调整,公司注册地佛山市南海区简平路桂城科技园A3号所处地块属于规划调整范围内,公司所处地块中部分由工业用地升级为商业用地,并被确定为伊戈尔改造项目(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0日披露的《关于佛山市人民政府对公司注册地所属地块规划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新的全资子公司来实施上述伊戈尔改造项目,对所属地块进行产业升级、改造,以配合南海区政府完成整个规划单元的城市更新计划。

2、存在的风险

公司自设立至今一直从事电源及电源组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缺乏与土地开发和升级改造的实施、管理和运营经验。受国家宏观政策、行业竞争、市场供需和公司管理等因素影响,该项目存在行业竞争风险、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

虽然伊戈尔改造项目经佛山市南海区政府认定为城市更新项目,但尚需制定具体项目改造用地、设计、建设等方案报佛山市南海区国土、规划、建设、环保等相关部门审批,项目审批存在各种不确定因素。

由于此次伊戈尔改造项目所需资金较大且为自筹资金方式,除自有资金投入外,仍需通过外部融资补充项目未来开发所需资金,受国家宏观政策的影响,外部融资到位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将直接影响项目的实施进度和方式。

3、对公司的影响

伊戈尔改造项目将导致公司将目前在该地块上的相关业务迁移至公司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或江西省吉安县的生产基地,搬迁将产生一定的费用和损失,产能恢复也需要耗费一定的时间,对未来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充分利用城市更新政策,对公司注册地所属地块进行"三旧"改造,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升现有资源的价值,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的影响。同时能提升公司的对外整体形象,加快公司的发展。

公司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将有利于加快伊戈尔改造项目的后续报批、报建和开发建设等工作的开展,提高运营效率。全资子公司成立后,将依据城市更新相关政策规定的条件及程序统筹办理伊戈尔改造项目的实施主体的确认、用地审批、报批报建等手续并组织开展伊戈尔改造项目的开发建设等工作。

在项目前期,公司将通过充分的论证,制定合理的项目实施方案和规划设计方案,并设立全资子公司对该项目实施进行统筹规划;在项目推进中,公司将加强项目管理,在保质的前提下合理控制建设支出,并组建专业且经验丰富的项目团队,确保项目建设顺利实施。

四、备查文件

1、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922 证券简称:伊戈尔 公告编号:2018-097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原因

为解决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财务报告编制中的实际问题,规范企业财务报表列报,提高会计信息质量,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公司根据《修订通知》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的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的变更。

2、变更日期

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之日起执行。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按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修订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3、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4、原"工程物资"和"在建工程"项目合并计入"在建工程"项目。

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7、原"专项应付款"和"长期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长期应付款"项目。

8、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9、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以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2018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即生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修订通知》文件要求进行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要求,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当期及会计政策变更之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